

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參考文件

補充資料 796TH－港珠澳大橋－ 概念設計及進一步技術研究

引言

工務小組委員會曾在 2005 年 6 月 8 日會議上，審議有關 **796TH** 號工程計劃「港珠澳大橋－概念設計及進一步技術研究」的 PWSC(2005-06)20 號文件。會上，委員要求政府提供有關內地基建項目採用公私合營融資安排的資料。

政府的回應

2. 我們應委員的要求，搜集了內地公私合營基建項目的一些例子：廣深高速公路、北京地鐵四號綫和深圳地鐵四號綫。

3. 廣深高速公路採用類似「建造－營運－轉移」的模式興建。廣東省公路建設公司與合和中國發展(高速公路)有限公司按內地基建項目的程序，完成各個階段的研究和審批工作，雙方在 1988 年 4 月簽訂合作合同，並在 1992 年全面展開建造工程。1997 年，廣深高速公路開始正式通車營運。這個項目的投資總額為 13 億 4,000 萬美元，其中合和中國發展(高速公路)有限公司提供註冊資金 9,000 萬美元和股東貸款 4 億 5,000 萬美元，而國際融資銀團則提供項目抵押貸款 8 億美元¹。這個項目的營運期為 30 年²。

¹ 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(2000)，詳情可瀏覽：<http://gszshy.com.cn/introduce/index.htm>。
[瀏覽日期：2005 年 6 月 14 日]

² 合和實業有限公司(2004)《2004 年報》，詳情可瀏覽：
http://www.hopewellholdings.com/index_chi.html。[瀏覽日期：2005 年 6 月 14 日]

4. 2005 年 2 月 7 日，北京市政府與北京市基礎設施投資有限公司、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及地鐵公司草簽北京地鐵四號綫項目《特許經營協議》。這個項目以公私合營模式投資、建設和營運，是內地城市軌道交通建設中首次應用公私合營模式，特許經營期為 30 年。協議經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正式批准後即可落實。這個項目的投資總額約 153 億元人民幣，其中 70%(約 107 億元人民幣)由北京市政府出資。公私合營項目公司投資總額約 50 億元人民幣，註冊資本約 15 億元人民幣³。

5. 2005 年 5 月 26 日，深圳市政府與地鐵公司就深圳地鐵四號綫二期草簽《特許經營協議》，這個項目應用「建造－營運－轉移」模式進行，營運期為 30 年。協議經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正式批准後即可落實。根據雙方的協議，地鐵公司將會成立項目公司，負責四號綫二期的建造，以及四號綫全綫的營運⁴。此外，項目亦包括由深圳市政府在四號綫沿綫車站和車廠的地塊，提供 290 萬平方米建築面積的物業發展權。項目的投資總額約 60 億元人民幣，註冊資本約 24 億元人民幣⁵。

環境運輸及工務局

2005 年 8 月

³ 地鐵公司(2005)《地鐵公司草簽北京地鐵四號綫項目特許經營協議》，詳情可瀏覽：
http://www.mtr.com.hk/eng/corporate/file_rep/PR-05-012-C.pdf。

[瀏覽日期：2005 年 6 月 14 日]

⁴ 四號綫一期已在 2004 年 12 月通車，現由深圳市地鐵有限公司負責營運。由四號綫二期通車日開始，四號綫全綫會由地鐵公司成立的項目公司統一營運，為期 30 年。

⁵ 地鐵公司(2005)《地鐵公司草簽深圳地鐵四號綫項目特許經營協議》，詳情可瀏覽：
http://www.mtr.com.hk/eng/corporate/file_rep/PR-05-041-C.pdf。

[瀏覽日期：2005 年 6 月 14 日]